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5-055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由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 （4）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 （5）首席合伙人：邓超
- （6）2024 年末合伙人 48 人，注册会计师 28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37 人。
- （7）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555.4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5,092.2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972.20 万元。
- （8）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8 家，审计收费总额 2,438.00 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17】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有关规定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000 万元，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 **1.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杨铭姝女士，合伙人，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8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 **2. 拟项目合伙人信息**

俞德昌先生，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杭州分所所长，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于 1999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陈小红女士，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浙江分所副所长，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税务师，中级会计师。于 200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职业，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

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俞德昌         | 2022 年 8 月 30 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项目      |
| 2  | 俞德昌         | 2023 年 1 月 16 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 |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报审计项目          |
| 3  | 俞德昌、<br>陈小红 | 2023 年 1 月 16 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报审计项目        |
| 4  | 俞德昌、<br>陈小红 | 2024 年 12 月 30 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至 2023 年报审计项目 |

3. 独立性

本次拟聘任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投入的专业服务，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专业能力和经验以及实际投入项目的工作时间协商确定。

鉴于公司规模有所扩大，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9.8 万元，较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增加 29.8 万元。 其中，内控审计（含子公司）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财务审计（含子公司）费用为人民币 109.8 万元（含年审、关联方资金占用等）。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专业敬业，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其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提议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8 日